

檔 號：
保存年限：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80147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192號
承辦單位：人事室
承辦人：陳俊志
電話：2011550#2033
傳真：2011551
電子信箱：jcchen@kcgc.gov.tw

受文者：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1月17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人字第102303915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教育部臺教人(三)字第1020000169號函、財政部台財稅字第10100705080號函及「中小學及幼稚(兒)園教師加班費性質鐘點費一覽表(增列)」影本各1份(隨文引入)(2760869_10230391500A0C_ATTCH1.pdf、2760869_10230391500A0C_ATTCH2.pdf)

主旨：函轉教育部有關中小學及幼稚(兒)園教師支領加班費性質鐘點費項目及寒暑假期間鐘點費徵免所得稅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02年1月16日臺教人(三)字第1020000169號函辦理。
- 二、檢附上開原函及附件影本1份。

正本：本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含公私立幼兒園及托兒所)

副本：本局高中職教育科、國中教育科、國小教育科、幼兒教育科、特殊教育科、社教科、人事室

